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11年7月4日收盘，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交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股票将于2011年7月5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于2011年7月5日上午10：30复牌。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 1、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实际控制人单建明先生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且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会筹划上述事项。

2.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3.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5日